

旷世名典

KUANG SHI MING DIAN



尼各马科伦理学 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 功用主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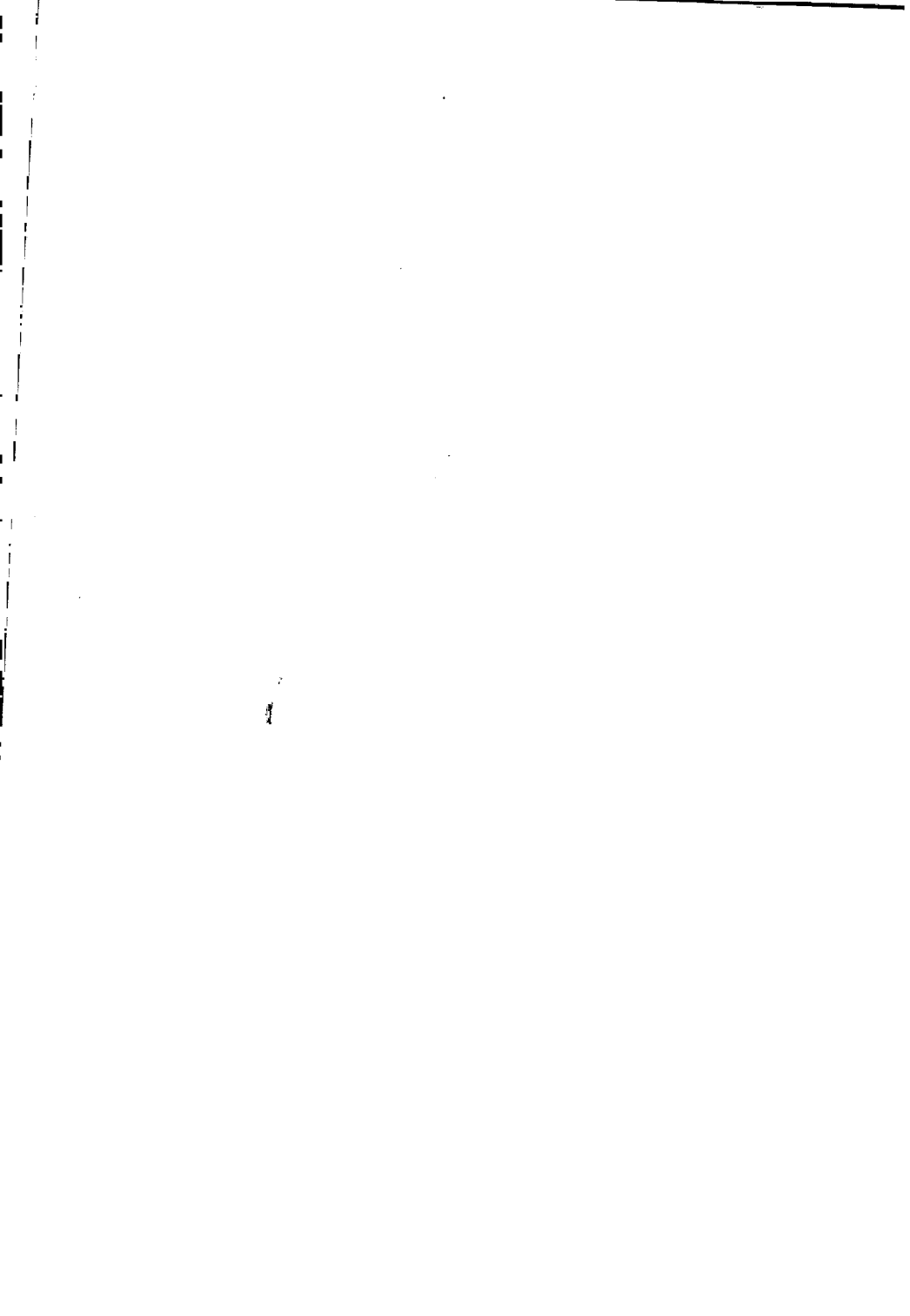
中国 社会 出版 社

96
ZSS
7:2

尼各马科伦理学

亚里士多德 著
杨 泽 译

中国社会出版社





目 录

导 读	(5)
第一卷	(9)
第二卷	(30)
第三卷	(45)
第四卷	(68)
第五卷	(90)
第六卷	(113)
第七卷	(130)
第八卷	(156)
第九卷	(180)
第十卷	(201)



导 读

黑格尔指出：“如果真有所谓人类导师的话，就应该认为亚里士多德是这样一个人。”

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前332年）是一个在动荡世界中过着动荡生活的社会名流，但更是一个孜孜不倦的学者，其科学探索涉猎广博，正如其哲学思辨精深细微一样。他第一个把混沌一团的科学分门别类，加以整理，用科学的方法阐明了各个学科的对象、基本概念及其简史。他提出了公理化体系的理想，同时也奠定了经验主义的基本原则。他是古代世界首屈一指的逻辑学家，他建立的逻辑学构成欧洲哲学统一性的基础，统治西方学术达两千年之久。他创立的形而上学，使他获得了“哲学家之王”的称号。在他之前没有人对学术作出过如此巨大的贡献，在他之后也没有人可望与他的成就相匹敌。他的影响深远、广泛而且十分复杂。从某种意义上说，一部欧洲思想史就是对亚里士多德的诠释史。

亚里士多德出生于希腊北方色雷斯的斯塔吉拉城，他父亲承袭了马其顿王的御医职位。18岁时，亚里士多德来到雅典做了柏拉图的学生，他在学园里居住了12年，直到柏拉图逝世为止。他批判了柏拉图的“理念论”，他声称：“我爱我师，我更爱真理。”这成为尽人皆知的一句名言。离开学园之后，他开始了一个时期的游历生活，并

娶了僭主赫米阿斯的妹妹或侄女为妻。公元前343年，他接受马其顿王腓力浦的邀请，做了亚力山大的老师。这位学生似乎保持着对老师的尊重，在东征的繁忙军务之中，仍然不忘为亚里士多德搜集植物标本，还曾差遣上千名奴隶为他的经验研究服务。但是他们之间的接触，没有对亚里士多德的思想产生令人称道的影响。

公元前335年，亚里士多德回到雅典，建立了自己的吕克昂学园。他在那里写作了他的绝大部分著作。他习惯于和学生们一边散步，一边讨论哲学问题，于是人们便把他的学派称为逍遥学派。公元前323年，亚力山大去世，雅典人反叛起来并攻击这位大帝的朋友，亚里士多德于是被判以不敬神的罪名。但是他不像苏格拉底慨然赴刑，他逃离了雅典，他说那是为了不让雅典人再犯反哲学的罪。他逃到爱琴海的一个岛上，第二年便死在那里。

亚里士多德出生富门，手戴戒指，留着时髦的短发，有些花花公子的味道。他长于口才，讲课条理清晰，谈话机智锋利，常被视为狂妄自负之徒。作为一个哲学家，他在许多方面和其所有的前人都非常不同。他是第一个象教授一样著书立说的人，他的论著具有系统性，他的讨论也分门别类，他的作品是批判的、细致的、平凡的，言简意赅，论证严密，但经常语言贫乏，文体粗糙。罗素说他缺少激情，并因此是一个职业的教师而不是一个凭灵感鼓舞的先知。

亚里士多德的研究涉及逻辑学、形而上学、自然哲学、伦理学和美学。他写作了大量著作，但只有五分之一流传今世，它们是吕克昂学园第十一任主持安德罗尼柯于公元前一世纪整理编纂的。这些著作大多是亚里士多德的讲义，并非供人阅读，也非连续写就，但以一种坦率和严





谨的方式系统地表达了思想。其中最重要的是《形而上学》和《尼各马可伦理学》，它们使亚里士多德在今天闻名遐迩。

亚里士多德的伦理学著作有三部：以其儿子命名的《尼各马可伦理学》，以其弟子命名的《尤苔谟伦理学》以及《大伦理学》，但以《尼各马可伦理学》最重要、最为著名，它与《政治学》一起，构成了亚里士多德的实践科学。所谓实践就是以善为目的与导向的行为。实践科学有两个主要分支：研究个人之善的伦理学和研究公众或国家之善的政治学。国家和个人的终极目的都是同样的善，但国家和公众活动所实现的善比个人所能实现的善更高、更完全、也更尊贵。个人只有在公众的政治生活中才能实现“至善”这一终极目的，正因如此，《尼各马可伦理学》明确指出：伦理学在某种意义上是政治科学。

《尼各马可伦理学》主要讨论人按什么规范行动。它认为，人们无论做何种事情都是为了追求一个目的，即善和至善。善就是幸福，是灵魂的一种活动。柏拉图把灵魂分为理性的和非理性的两个部分，亚里士多德指出，相应于灵魂的这两个部分，就有理智的和道德的两种德行。理智的德行得自于教学，而道德的德行则得自于习惯。人们由于做出了正直的行为而成为正直的，其它任何德行也都有是如此。人们虽然是由于被迫而获得善良的习惯，但他同样会在其中发现快乐。

作为政治的动物，人的美德与人的激情和行动有关。激情本身并非美德，但与美德有关。激情以及由其引起的行动都有过、不及和中间的情况。过与不及一样不好，只有中间才是美德，这就是所谓“中道”。每一种德行都是两个极端之间的中道，而每个极端都是一种罪恶，重要的

旷世名典



是舍两端而执其中。这就是亚里士多德在《尼各马可伦理学》中大加发挥的中庸之道的学说。

《尼各马可伦理学》系统阐述了伦理学的原则、目的和意义，提出了人们用以规范自己行为的一套原则。这些原则，大多都是当时已经因袭成俗的意见。但是《尼各马可伦理学》具有强烈的常识色彩，并体现了一种道德的乐观主义，在西方政治学和伦理学的发展中占有一定的地位。





第一卷

一、宇宙万物本身都是向善的。一切科学和技术都有其特定存在的理由和目的。目的种类繁多复杂，从属的技术的目的以服从主导技术而存在。

一切技术、所有规划以及全部实践和选择，都以某种善为动机。因为人们都会有个美好的愿望，宇宙万物本身都是向善的（但科学与技术等的目的的表现却是各不相同的，有时候它表现表现为活动本身，有时候它表现为活动以外的结果，当目的是活动以外的东西造成时，其结果则比活动更有意义）。由于实践是丰富多彩的，科学和技术是五彩缤纷的，所以目的表现得更为纷繁复杂。例如，医学的目的是为了人类的健康，造船术的目的是为了提供海上交通工具，战术的目的是获胜，理财的目的是敛财。因此，活动可以分门别类。例如，制作马靴以及马具的技术，都可归为驯马术；马战和其他战斗都属于战术的范畴。可见，那些占主导地位的技术的目的，对从属技术而言，是主导。因为从属的技术依赖于主导技术的目的。（至于实践的目的在于实践活动的本身，还是实践活动以外的其它目的，如上所述的科学，实际上只是说法不同罢了。）

二、一切选择不可能都是为它物而做出，在实践中并不排除以其自身而被期望的目的。这种目的就是善本身，是最高善。对于这种善的知识，是人生的关键，要努力弄清它到底是什么。而研究这种善的科学就是政治学。政治学制定法律使其

他科学服务于自己。其他科学的目的依存于政治学的目的。

在实践中，期望的目的以其自身为目的活动，则其他活动目的都要为着它。因为，所有选择未必全都是为它物而做出的（这样就会陷入无穷前进，而一切期求就会变成无益的空忙）。不言而喻，这一被期求的目的是为自身也就是善己，是最高的善。有关这种最高善的知识，在生活中难道不是最为关键吗？就像射手瞄准靶子后，就能射中目标。正因为这样，就要致力弄清到底什么是至善，在各种科学中，到底谁把它作为对象。

人们也许认为它属于科学的最高主宰，最权威的科学。显然，这种科学是政治科学。正是它规定了国家需要哪些科学，哪部分人应学习哪些科学，并且学到何种程度。我们看到，那些高深的技能，如战术、理财术和讲演术都从属于政治学。政治学要求其科学的为自己服务。它制定法律，规定什么事能做，什么事不应该做。它的目的包含其他科学的目的。所以，人的善就是政治科学的目的。这种善对于个人和国家可能是同一的。然而，获得和保持国家的善显然更为重要，一个人获得善会受到夸奖，一个国家获得善却能名扬四海，显得更为神圣。讨论到此可知，政治学就是以最高善为对象的科学。

三、理解伦理学概念的差异极大，变化无穷，故这些概念不可能是精确的。我们只能立足于简略地、提纲挈领地揭示有关这一主题的真谛。这门科学的目的不是知识，而是实践。年轻人生活经验不足，故政治学对他们不合适。对那些要让欲望服从理性的人，道德科学是有帮助和教益的。

关于政治学的讨论，只要能达到它所固有的确切性就足够了，不能期望一切理论都同样确切，就如不能要求所有人工制品都同样精致。政治学考究高尚和公正。但是解释这些概念的相互间差异悬殊，变化多端，以致有的人认为它们只是出于约定俗成，而非出于客观自然。对善本身概念的解释也一样是多



种多样的。人们因为善而受到损害：有的人由于富有而遭致毁灭，有的人则以生命为代价换取了英勇之名。既然对这一概念的解释是这样多变，我们也就只能是简明扼要地来揭示有关这一主题的真理。由于对象和前提是模糊的，因而结论也只能是概略的。所以，注定了每个人都要以同一种方式来接受我们所说的各个观点。因为受过教育的人，只能在事物本质所允许的范畴内，去寻找某一种类事物的确切性。要求一位数学家接受一种不确定的说法，就像要求一个演说家必须对其观点进行严格的证明那样，都是不合理的。

每个人对自己所熟识的事物，都会做出恰当的判断，对于这些事物，他是一个好的裁判员。但是，要对个别事物进行判断，须要受到过专门的教育；要判断整体事物，则需受到过全面的教育。所以，对于青年人政治学不是适合学习的科目，他们生活经验尚无，而政治学理论是来源于生活经验，并且是对生活经验的说明。此外，青年人容易受情感左右，因而很难学到有益的东西。因为这门科学的目的是为了实践而不是知识。青年人不但在年龄上年轻，而且在品格上也幼稚。他们的缺点不在于年龄，而在于感情上意气用事，生活上追求那些个别的目的。他们和那些约束力差的人一样，对于身边的事物熟视无睹。但是，对于那些要让欲望服从理性的人，道德科学对他们的行为和活动到底却是有所帮助的。我们假设了前提，明确了对象，对于听讲者来说，这已经足够了。

四、绝大多数人都同意，行善的终极是幸福，善的生活、善的行为就是幸福。然而，幸福到底是由什么组成是有歧义的，有人把快乐、财富视为幸福，有人把克己视为幸福，这是任何东西作为善而存在的原因。柏拉图阐述了两条研究途径，学习政治事务的人应当从自身已知东西开始，从训练自己的习性和品格开始，从伦理开始。

让我们回过头来再说。既然任何知识、所有选择都在追求某种善，那么政治学所要达到什么目的呢？几乎大多数人都会回答是幸福。无论是大众，还是出人头地个别的人都说：幸福就是善的生活、美的行为。但是对于幸福是由什么东西构成的问题，却是有分歧的。大多数人所提出的看法和哲人们并不一致。一般人把幸福视为是某种显而易见的东西，例如，快乐、财富、荣誉等等。其中一些人说拥有这种东西是幸福，另一些人则说拥有另外一种东西才是。甚至在不同的时候同一个人也常常把不同的东西当做幸福。在富贵的时候，他把健康视为幸福；在贫穷的时候，他把财富视为幸福；在感到自己无知时，便会对某些思想家提出真知灼见的理论感到新奇，这种理论认为，和上述诸多的善相比较，在它们之外，存在着有另外一个善，即善自身。它是这些善作为善自身而存在的原因。对于这些意见都加以考察，并没有必要，这里只对那些最流行的、认为有些道理的意见进行考察也就足够了。

有的理论始自最初的原理，有的理论则在最初原理就告终结。我们不能忽略了它们的本质之间的差异。柏拉图提出的问题是 有价值的，最佳的研究途径到底是应当从始点或本原出发，还是应当回到始点和本原？如在跑道上，一个人既可以从裁判员站的地方向跑道的另一端跑，也可以从跑道的另一端向裁判员站的地方跑。最好的途径是从所知道的东西开始，而所知道的东西具有双重性，一方面包括我们已知的东西，一方面包括我们可知的东西。对我们来讲，研究最好还是从我们已知的东西开始。所以，欲学习高尚和公正的那些人，亦即学习政治事物的人，最好是从自己的习性和品格开始良好的训练，才能见效。始点或最初原理在其充分显现后，是一种不再问它为什么的东西。而具有良好道德品性的人，本身就具有、或者要获得这种最初原理也会很轻松。至于那些与最初原理无缘



的人，则请他听一下赫西俄德的诗吧：

自己对一切都仔细想过的人最好，
金口良言的人也还算不错，
那些什么也不想，
什么也都不听他人的人最糟。

五、生活有三种：一种是享乐的，普通的人把幸福和快乐划等号，满足于生活享受为目的；另一种是政治的，有人认为荣誉就是善，把它看成是政治生活的目的。但荣誉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授予者，而不是被授予者，而善是善者本身就有的。荣誉来源于对德性的褒奖。所以，德性比荣誉更高一层。但德性不是政治生活的目的；第三种是思辩、静止的。

我们可以得出大略的结论。许多人从生活中得出结论，认为善和幸福是可以说明的。那最为普通的人把快乐和幸福划等号，因此，他们满足于生活享受。生活主要有三种：第一种是享受生活，另一种是政治生活，第三种是思辩的、静止的生活。有很多人过着寄生的、被动的的生活，然而却心安理得地养尊处优，因为在名门贵族中，不少人也与萨尔旦那帕罗那样的人相似。

崇尚名誉、爱好活动的那些人认为善就是荣誉，因此荣誉可以说就是政治生活的目标。但是，对于我们所探讨的善而言，荣誉显然太肤浅了。因为荣誉往往取决于荣誉授予者，而不是荣誉的被授予者，而我们敢断言，善却是善者固有的、本己的、不能夺走的东西。进而言之，人们似乎是为了表明自己的善良而追逐荣誉，至少是欲得到贤达之人的有识之士的夸奖和称赞，也即为了德性能得到公认，这就不难看出，在活动家们眼里，德性 is 更完善的东西。甚至，德性比荣誉更容易成为政治生活的目的。但是，光有德性并不全面，还不足以成为政治生活的全部目的。因为，即便在人睡眠时，德性也没有完全

消失，换句话说，人并非在一生中都充满德性。因为有德性的人也有遇到逆境的时候。除非有人进行诡辩，谁也不会说这种不顺的生活是幸福的。对于政治生活就说这些吧，上述的再三说明已够多了。那第三种生活，即思辩生活，在后面再加研究。

至于敛财者，显然是过着一种强制性的生活。因为，财富很明显不是我们所追求的善，它只不过是有益的东西，是以其它物质为目的，这样，比较，前面所说的快乐、荣誉、德性就更有资格被当做目的了，因为它们靠自身而被追逐。其实看来它们也并不是最高的善，关于这个人们讲了问题很多道理，所以暂时把它们放一下。

六、评柏拉图的理念论。(1) 理念论不承认理念是数目，当然就使理念、善自身不能像在毕达哥拉斯派那里一样，置身于宇宙万物的序列中。(2) 善自身可能是实体，只是实体比关系要先。(3) 善不是普遍、纯正的共同名称，即便是，它是不能对一切范畴都适用。(4) 善并不是某一门科学的对象，不同科学研究的是不同的善。(5) 理念上的善不能作为模式，至于有关它的知识，对一切科学和技术都没有用处，人既无法实行它，也无法获取它。

应该对普遍的善先进行研究，再找争议的焦点到底在哪里，虽然这种讨论颇为头疼，但理念论是人们所尊敬的人提出来的。作为哲学家，好像这还是最佳选择，应该为维护真理而牺牲个人的东西。两者皆为我们所珍爱，然而责任感却要求我们更尊重真理。至于提出这种理念的人，他并不是把理念从具有先后次序的事物中去炮制出来，所以他们也提不出有关数的理念来。但善却既可以用来说明实体，也可以用来说明性质，说明关系。只不过是绝对或实体在本性上在关系之先，关系似乎附属于实体，所以绝对的善和相对的善的理念并不相同。



其实，“善”的意义和“是”的含义差不多，既可以用来说明实体，比如神明和理智；还可以用来说明性质，比如各种德性；也可以用来说明量，比如适度；还可以说关系，如有用；说明时间，比如时机；说明地点，如适合的住所。这就完全表明了善不可能是共同的、普遍的、单一的，否则它就决不能适宜于上述所有范畴，而仅能对某一范畴适用。

另外，凡是具有同一理念的事物都属于一种科学，所以，所有善的事物皆应归属于某一种科学。而与善同一范畴的事物，却被众多的科学所研究。例如对时机的把握，在战斗中就属于战术学，在疾病中就属于医学；再比如适度在膳食中属于医学，在锻炼身体时则属于体育学。

我们不禁要问，他们说“个体自身”到底代表什么呢？如果作为人的原理在人身和人之间是相同的，那么作为人，两者并无截然区别，若是这样的话，“理念的善”与“善”之间作为善，不会有什么区别，理念的善也不会因为它永恒就更善些，就好比长期白并不比白一天更白一样。

在这个问题上毕达哥拉斯派，似乎还有更贴切的说法，他们是把数目排列在善的行列中。斯朴西波只是在追寻他们，对于这个问题后面再说吧。

持理念论的人会这样辩解：他们的理论不是对一切善都适用，而是对因自身而被追逐的同一系列的善适用。至于那形成、维护这些善或阻止这些善的对立物的善，则是为达到这些善而采用的手段。善明显会有双重意义，一是事物本身就是善，二是事物作为达到本身善的手段而或为是善。现在我们抛开那些作为手段的善来研究善本身，看它们之所以被称为善是不是因它们属于同一个概念。什么东西可以被当做善本身呢？是那些不需任何理由而被追逐的东西，如思索、观察、某种快乐和荣誉吗？即使我们由于其它物质而追逐它们，人们还是把

它们看作善本身。或除了理念之外，难道再也没有善本身了吗？若是这样，事物的属就会变成为没用的东西。相反，如若那些善本身都是同样的，那么同一个善的原理必定要在所有的善中显现，正如白色既显现于白雪中，也显现于白色的画面中。然而，荣誉、明智、快乐虽然都同样是善，但它们的原理却各不相同。这就是说，善并不是来自自由单一理念的共同名称。

不同的事物都被称作善，原因何在呢？看来它们的名称并非偶然相同。是因出于同一个善，还是因为都趋向于同一个善？也许多半来自对称，如视觉在身体中称为善，理智在灵魂中称为善，其他情况也与此类似。现在还是让我们把这个问题放在一边，因为这个问题的详细讨论，属于哲学另一分支的范式。就善的理念来说，情况也并非两样。因为这种善作为不同事物的共有成分，是一种统一性，或一种可分离的、自存的东西，那就显而易见，它人们既不能实行它，也不能获得它。而我们所探索的善，却是那种能被人所实行和获得的善。

或许有人认为，对善的理念的认识，有利于对可行的善的实行和取得。如我们有一个理念善作为典型，就更清楚什么东西对我们是善的，看准了就把握它们。说起来这种道理很中听，但与科学实际并不完全相吻合。所有的科学都在追逐各自的善，并对其不足之处进行充实，而把理念善放置一边。因为理念善的帮助很小，也就难怪科学家技们对它不想知道，甚至不想寻求。谁能说清知道了这个理念善，对一位纺织工、木匠的技术有什么帮助；确立了善的观念，一位将军怎样能成为更好的将军，一个医生怎样能成为更好的医生。其实，医生就连健康本身也不研究，他所研究的只是人的健康，确切地说是个别人的健康，因为他所医治的对象是个别人的人。

七、可以实行的善即是各种行为和技术所追寻的目的。有